

证券代码：872556

证券简称：明芯微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7,572,333.43 元，未弥补亏损 7,572,333.43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3,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公司出现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原因主要为公司新建 5 吋芯片生产线投入大，产品试制成本高，量产周期长。

三、拟采取的措施

1、调整公司资源配置，使 5 吋芯片生产线尽快实现量产；

- 2、积极开发新产品，引进专业技术人员，加快5吋芯片生产线的产品试制，根据市场信息不断对产品进行改进；
- 3、扩大招工力度，对新进人员进行培训，尽快实现对5吋芯片生产线的熟练操作，降低生产成本；
- 4、加强对5吋芯片产品的市场开发，实现预定销售业绩。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